

# 医疗设备保修合同

合同编号：XSXYSW-2026-001

签约地：响水县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响水县人民医院急诊 64 排 CT 维保服务

项目编号：JSZC-320921-HWZX-G2026-0087

甲方（设备保修买方）：响水县人民医院

乙方（设备保修卖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并通过友好协商，就响水县人民医院急诊 64 排 CT 维保服务 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设备名称

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1	急诊 64 排 CT 维保服务	GE CT 一台 (Revolution Ace)

## 二、保修期限

1. 保修期限：2026 年 03 月 20 日至 2028 年 03 月 19 日止。

## 三、合同总额

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 万元 (RMB: 1740000 元)。

本合同总额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的提供、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配件费、技术费、工时费、差旅费、物流费、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 四、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人工及备件全保，包含探测器、CT 球管及 AW 处理工作站（第三方周边设备除外）。

2. 保修内容为该 CT 全部软硬件，包括球管、探测器、机架系统、高压发生器、检查床、计算机系统、工作站软硬件，不包括第三方周边设备等。维保费用包括上述全部软硬件及服务



所涉及的人工费用、交通差旅费、备件费、税金等所有费用。

3. 乙方需提供 24 小时\*365 天工程师热线支持，接采购人通知后，需在 4 小时内响应，工程师需在 12 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赶到现场 24 小时内确认故障。

4. 乙方需保证合同期内开机率达到 95%以上，全年每少一天延长一周。

5. 服务期内，乙方需每年提供保养次数 $\geq 4$ 次，定期维护、保养，计划性定期的维修服务检测包括设备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以及非紧急性质的补救性维修，并定期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确保系统能按照制造商的产品规格运行的标准来维修，定期维护服务间隔进行，具体内容包括：系统基本情况检查、图像质量检查、球管使用情况检查、重建系统检查、滑环通讯检查、软件等。

6. 服务期内，乙方需保证更换球管为原厂全新同型号球管，并且更换时能同步提供球管、探测器等重要零备件的合格证书等证明文件，且更换后需免费进行计量检测。

7. 服务期内，乙方需保证设备所使用的软件是 GE 最新软件，随时提供 GE 原厂系统软件升级补丁和临床应用技术支持的服务。

8. 服务期内，乙方需配备不低于 2 名经正规培训的 CT 工程师，能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9. 服务期内，乙方需确保所供维修备件是 GE 原厂备件（如供应产品为非 GE 原厂备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0. 乙方需具有经合法校正的 CT 专业维修工具、仪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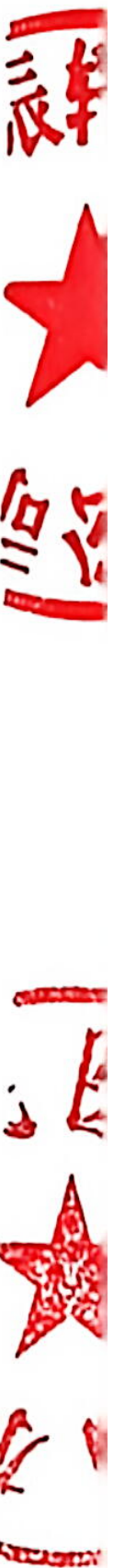
11. 服务期内，乙方需能合法获得、完整使用有效的 GE 原厂高级故障诊断维修钥匙 (Service Key)，以快速解决相应故障。

12. 服务期内，乙方需能合法并及时获取并提供全套完整的 GE 原厂系统软硬件改进措施，保修期内免费提供设备（含独立工作站）的系统软件升级补丁和技术支持，保证所有系统软件为最新版本。

13. 服务期内，乙方需提供数字化远程诊断与维修服务，基于专用路由器，宽带接入式的远端服务器实时自动监测，On Watch 前瞻性预警服务，在线支持工程师每天会人工登录在保设备协助发现设备潜在故障。投标人提供数字化远程故障筛排系统，提前预知球管打火/预热失败/阳极旋转失效/灯丝断路、球管使用量、数据采集系统短路/断路、工作温度超标、编码器失效、图像重建速度变慢、重建失败、硬盘磁盘阵列损坏等，帮医院提早做计划，无计划外停机。

14. 服务期内，乙方需保证设备的各方面性能和图像质量达到厂家的标准。

五、支付方式：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每半年支付一次年维保款的 50%，一年以后，经采购人确认达到维保服务要求的，支付年维保费用的 50%金额，付清为止。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六、违约责任

1. 因为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赔偿直接与间接损失，该损失赔偿额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费用。

2. 在执行维修合同期间，如甲方停用设备，按实际使用月数结算维修款，停用起止日以甲方书面通知达到乙方住所地为准；遇其他情况终止合同，需经双方协商解决。

3. 如乙方有连续两次未按约定时间及时提供维保服务，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对超额支付的费用，乙方应无条件返还。

4. 乙方不能提供服务（逾期超过 2 天视为不能提供服务），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 3 天内正常工作的，应向甲方偿付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5.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在服务前与甲方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服务，否则按照每天\_\_\_/\_\_\_元 支付逾期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6. 项目实施期间，乙方不能按时（时间指：影响甲方 3 天内正常工作）提供维修服务，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维保单位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维修保养费用在本项目合同款中相应扣除，支付给第三方维保单位。

## 七、考核细则：

1. 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维修，每延误一天扣罚 2000 元。

2. 更换备件发现不是原装全新，视同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索合同总价的 10%违约金。

八、乙方在保修期内维护保养的次数与内容、更换维修备件的数量及发生的所有费用以年末甲、乙双方共同核对为准，相关文件交甲方存档。

## 九、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可通过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生  
部  
1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中标通知书及补充协议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生效后，在合同有效期内，除非双方的授权代表以书面的方式确认，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内容。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精神协商解决。

十二、本合同首部确定的各方联系方式为各方确定的合同履行期间相关材料及相关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送达地址如发生改变应当在变更前五日内书面通知对方。本合同履行期间相关材料及相关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到达合同约定的地址、联系人、邮箱时视为相关材料送达完成。

十三、本合同协议书在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甲方：响水县人民医院（盖章）

地址：

甲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3月20日

王洪华



乙方：江苏辰轩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城大道

900号医疗器械区二期综合楼4楼001室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6年3月20日

